

证券代码：832211

证券简称：ST 鸿源

主办券商：国都证券

山东鸿源金属容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新增强制停牌事项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强制停牌情况概述

（一）新增强制停牌事项类别

本次新增强制停牌事项类别为：

-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
-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
- 精选层公司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直接申请股票上市
- 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
-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
- 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
-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。

强制停牌的事项内容不属于应当申请停牌事项。

本次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。

（二）新增强制停牌具体事由

公司正在破产重整过程中，经法院批准的重整草案尚未实施完毕，公司尚无力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，故无法在规定期限内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。

二、停牌日期及预计复牌日期

本公司股票已于 2019 年 4 月 8 日起停牌。

三、后续安排

公司拟申请主动终止挂牌，但因破产重整，尚无法召开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终止挂牌相关事项。如公司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无法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，存在股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为保护投资者权益，公司及管理人后续将继续推进并执行法院重整计划草案，尽快实施完毕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山东鸿源金属容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管理人

2021 年 4 月 30 日